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期半天。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莫林根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21）0016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8,012.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84%；实现利润总额57,686.3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536.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90%。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628,433.52万元，较上年末增加了8.4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301,154.53万元，较上年末增加了2.18%。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资金占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

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票据池业务，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同意在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97,652,68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 11,740,631 股后的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785,912,0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5,773,616.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理念，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